

四川省教育厅

四川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开展 第三届四川省青年教师“庆祝建党 100 周年我 把青春献给党”风采大赛的通知

各市（州）教育行政部门、各高等学校：

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及全国第 37 个教师节，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构建大中小幼思政一体化格局，展示我省青年教师在“为党育人，为国育才”新征程中的新担当、新作为、新风采，让尊师重教、尊师敬教氛围更浓厚，让人民教师“更荣耀”，教育厅决定举办第三届四川省青年教师“庆祝建党 100 周年我把青春献给党”风采大赛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大赛以“庆祝建党 100 周年我把青春献给党”为主题，展现我省青年教师扬师德正师风，积极投身教育教学改革、推进“五育并举”“三全育人”的精神风貌。

二、组织单位

主办单位：四川省教育厅

承办单位：四川教育电视台

协办单位：各市(州)教育行政部门、各高等学校

三、参赛对象

全省幼儿园、中小学和高校 45 岁以下在岗青年教师及高校辅导员。

四、大赛组别

学前教育组、小学组、中学组、高校教师及辅导员组。

五、比赛内容

(一) 中学组，高校教师、辅导员组参赛教师围绕建党 100 周年，“为党育人,为国育才”“我把青春献给党”为主题演讲；学前教育组和小学组结合工作实际发表教育教学感言或讲述教育故事。

(二) 参赛教师教育教学专业能力（技能）展示。

(三) 个人才艺展示，形式内容不限。

六、赛事安排

自 2021 年 5 月至 9 月，分为初赛、大众评选、复赛、决赛、颁奖典礼及优秀节目展演五个阶段。

(一) 报名及初赛（5 月 25 日-7 月 15 日）

1. 中小学、学前教育组。由各县(区、市)教育行政部门组织报名,参赛教师人数不超过幼儿园、中小学教师总数的 2%。6 月 12 日前，各市（州）教育行政部门可自行组织初选决定参赛人

选，并统一将本地参赛教师名单（附件 1）发送至组委会邮箱 1836412875@qq.com；7 月 20 日前，各市（州）教育行政部门将参赛者视频资料统一寄送至活动组委会。

2.高校教师、辅导员组。每所高校参赛报名青年教师（含辅导员）人数不超过 3 名。6 月 12 日前，以学校为单位统一将参赛教师名单（附件 2）发送至组委会邮箱 1836412875@qq.com；7 月 20 日前，将参赛视频资料考入 U 盘寄送至组委会参加初赛。

视频资料自行留底，组委会不再返还。组委会将按教育厅的相关要求组织专家评委初选出 300 名优秀选手进入大众评选和复赛环节，其中学前教育组 80 名，小学组 80 名，中学组 80 名，高校教师、辅导员组 60 名。

（二）大众评选（8 月 5 日-8 月 22 日）。组委会将初选出 300 名教师的作品上传至微信小程序“万立方”进行大众投票评选，各组别投票总数前 3 名的参赛教师将获得最佳人气奖并直接参加决赛。



（三）复赛（8 月 5 日-8 月 22 日）。经组委会初选出的学前教育组、小学组、中学教师组共计 240 名教师，由活动组委会组

织现场区域复赛，将评选出学前教育 and 中小学各组别前 27 名、高校组前 20 名进入决赛。

复赛阶段活动组委会将邀请省内中小学（幼儿园）、高校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名师、名校（园）长，省、市学科带头人，高等艺术院校的专业教师现场评审。

（四）决赛（8 月 24 日-8 月 31 日）。8 月 24 日-27 日，中小学组教师在成都报到并进行彩排和决赛；8 月 29 日-31 日，学前教育、高校组在成都报到并进行彩排和决赛。决赛现场，由教育厅安排教育专家、高等院校的专业教师、教授、名辅导员、高级教师、四川省、成都市学科带头人、名师、名校校长、名园长、第一、二届教师风采大赛一等奖获得者依据评分标准现场评审打分。

（五）颁奖典礼及优秀节目展演。9 月 6 日，颁奖典礼彩排；9 月 7 日，举行颁奖典礼及优秀节目展演。大赛将由主办单位颁发各阶段的获奖证书。颁奖典礼通过四川教育发布、川教观察直播，优秀节目在四川广播电视台科教频道黄金时段播出。

七、活动组委会

教育厅成立活动组委会，负责组织协调工作。

组委会地址：成都市西航港黄荆路 9 号四川教育电视台 210。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四川教育电视台：陈林，13980973067、028-85876939；吴继红；13350885054、028-85876679；张敏，15828528132 028-85876679；四川省教育厅人事教师工作处：唐晓辉，028-86115370，18802800876。

- 附件：1.中小学及幼儿教师参赛报名表
2.高校教师、辅导员参赛报名表
3.大赛活动评分标准
4.大赛活动参赛指南



附件 1

第三届四川省青年教师“庆祝建党 100 周年 我把青春献给党”风采大赛中小学及幼儿园教师参赛报名表

姓名		性别		民族		(照片)
出生年月		所在学校				
政治面貌		学历/学位				
职称/职级		教授学科				
联系方式						
本人签名	以上所填情况完全属实。 签名： _____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所在学校意见	主管领导签字： _____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学校盖章 年 月 日</div>					

参赛教师名单由各市（州）教育行政部门汇总后，统一发送至组委会邮箱 1836412875@qq.com。并附上各市（州）教育行政部门、参赛教师领队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附件 2

第三届四川省青年教师“庆祝建党 100 周年 我把青春献给党”风采大赛高校教师、辅导员参赛报名表

姓名		性别		民族		(照片)
出生年月		学校/院系				
政治面貌		学历/学位				
职称/职级		教师/辅导员				
联系方式						
本人签名	以上所填情况完全属实。 签名： _____ 年 月 日					
所在院系意见	主管领导签名： _____ 院系党委盖章 年 月 日					
所在高校意见	主管领导签名： _____ 学校党委盖章 年 月 日					

参赛教师名单由各高校汇总后，统一发送至组委会邮箱 1836412875@qq.com。并附上各高校参赛教师领队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附件 3

第三届四川省青年教师“庆祝建党 100 周年 我把青春献给党”风采大赛评分标准

一、初赛评分标准

(一) 自我介绍 (10 分) (1 分钟)

1. 着装整洁，大方得体；上下场致意，答谢。(4 分)

2. 仪态端庄大方，举止自然，体现新时代青年教师朝气蓬勃积极向上无私奉献的精神风貌；表达清晰、动作适度。(6 分)

(二) 中学组，高校教师、辅导员组，结合庆祝建党 100 周年，“为党育人，为国育才”“我把青春献给党”发表主题演讲；学前教育、小学组教师发表教育教学感言或讲述教育故事(20 分)(3 分钟)

1. 演讲，教育教学感言或讲述故事：主题鲜明，观点正确，见解独到，践行师德师风建设，构建大中小幼思政一体化根本要求、内容充实，语言生动，事迹真实，事例感人；观点新颖，构思巧妙，结构严谨；词句优美，文风朴实，具有较强的思想性和感染力。(7 分)

2. 语言表达：普通话标准，吐字清晰，感染力强、声音洪亮圆润；演讲流畅，表情自然，落落大方；语速、语调、语气能根

据讲述人感情变化而张弛有度，演讲节奏处理得当，驾驭自如。

(6分)

3.形象风度：着装得体，精神饱满，能较好的地运用手势、表情来表达对讲稿内涵的理解。(3分)

4.演讲效果：脱稿演讲，音视频与讲稿内容搭配协调、自然，有感染力、吸引力、震撼力，能较好地与观众感情交融；上场致意、下场答谢自然。(4分)

(三) 教育教学能力(技能)风采展示(40分)(5分钟)

1.学科特色突出，由浅入深，思路清晰，语速适当、教法新颖、培养学生创新探索意识，感染力强。(20分)

2.教具教案准备充分、课堂教育现代化、信息化程度高，课件富有创意、具有鲜明的时代感。(10分)

3.普通话标准流畅，板书整洁，层次分明，详略得当(10分)

(四) 才艺展示 (30分)(4分钟)

1.体现真善美、传递正能量。(7分)

2.舞台节奏处理得当，才艺展示新颖独特。(15分)

3.总体效果好，舞台应变能力，艺术水平高。(8分)

二、复赛、决赛评分标准

(一) 主题演讲，教育教学感言或讲述教育故事(60分)(5分钟)

1.着装整洁，自我介绍大方得体，上下场致意答谢。(10分)

2.仪态端庄大方，举止自然，体现新时代青年教师朝气蓬勃积极向上无私奉献的精神风貌；表达清晰、动作适度。（15分）

3.主题鲜明、内容充实、贴近工作生活、事例感人。（15分）

4.教育感言、教育故事分享 积极向上、见解独到、传递正能量、体现新时代四有好教师的担当。（20分）

（二）才艺展示（40分）（5分钟）

1.内容形式不限，体现真善美、传递正能量。（10分）

2.舞台节奏处理得当，才艺展示新颖独特。（10分）

3.总体效果好，舞台应变能力强，艺术水平高。（10分）

4.契合庆祝建党 100 周年宣传主题、鼓励创新。（10分）

附件 4

第三届四川省青年教师“庆祝建党 100 周年 我把青春献给党”风采大赛参赛指南

一、报名及初赛（5 月-7 月）

1. 参赛教师按照各自组别准确填写报名表。

2. 录制参赛视频。

初赛视频内容及要求：电子照片一张、自我介绍 1 分钟内、主题演讲，教育教学感言或讲述教育故事 3 分钟、教育教学能力（技能）风采展示 5 分钟、个人才艺展示 4 分钟，五个部分。

视频录制要求：MP4 格式，参数：1920*1080

评选标准：自我介绍占 10%，主题演讲或教育教学故事分享占 20%，教学风采展示占 40%，才艺占 30%。

由活动组委会分组别评审出 300 名教师参加复赛。

二、复赛（8 月 5 日-8 月 22 日）

比赛形式：

（一）第一轮：主题演讲，发表教育教学感言或讲述教育故事。中学组、高校教师、辅导员组结合庆祝建党 100 周年，“为党育人，为国育才”“我把青春献给党”发表主题演讲；学前教育及小学组结合工作实际，发表教育教学感言或教育故事讲述，内

容形式不限，可选择自己在师德师风建设、教育教学过程中经历的某件事、某现象等进行自己独特的见解分析，支持个性化表述。

如需配合出演人员、相关道具、背景音效、VCR 等请自行准备。时间控制在 5 分钟以内。

(二) 第二轮：才艺展示。舞蹈、音乐、乐器演奏、诗歌朗诵、武术表演、艺术体操、语言类表演、书法艺术等内容形式不限。

服装、道具等请自行准备，接受协助演出嘉宾。时间控制在 5 分钟以内。

三、决赛暨颁奖典礼（8月24日-9月7日）

决赛选拔活动，组委会根据各个组别的评审需求，邀请相关领域的专家担任各组别的评委。比赛流程形式同复赛一致。

四、奖项设置

1. 学前教育组、小学教师组、中学教师组各组别一等奖 5 名、二等奖 10 名、三等奖 15 名、优秀奖若干；

2. 高校教师组一等奖 5 名、二等奖 8 名、三等奖 10 名、优秀奖若干；

3. 市（州）教育行政部门优秀组织奖 10 名。

五、其他

参赛教师、带队老师食宿、交通、差旅费回原单位报销。